

我省10月1日起全面实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各类证照整合到营业执照上 企业可一张“身份证”走天下

本报海口9月7日讯（记者宗兆宣）公章刻制备案、保安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经营旅馆备案登记……我省这些五花八门的涉企证照从10月1日起将不再单独办理了。省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从2017年10月1日起，在全省范围内实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以“减证”促“简政”，使企业在办理营业执照

后即能达到预定可生产经营状态。

《意见》提出，在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和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改革的基础上，将涉及企业（包括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下同）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以下简称涉企证照）进一步整合到营业执照上，被整合的证照不再发放。

此次公布的海南省“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事项清单共20项。

申请人办理企业注册登记时只需填写“一张表格”，向“一个窗口”提交“一套材料”。由工商窗口直接核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企

业不再另行办理“多证合一”包含的被整合证照事项。若申请人因特殊情况需要领取相关部门备案文书的，可以单独向相关部门提出申请。已按照“三证合一”“五证合一”登记模式，领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企业，不需要重新换领“多证合一”营业执照，由工商部门根据“多证合一”部门需要，将存续企业基本信息通过“一张审批网”共享给被整合证照涉及的相关部门；尚未换领加载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企业，在申请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时，由工商部门核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企业原领取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登记证的管理方式，继续按“五证合一”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整合事项的相关证照不予收缴。企业原证照有效期满、申请变更登记或者申请换发营业执照的，由登记机关换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加强对扶贫领域微腐败乱作为等问题的检查 白沙构建全方位无死角监督格局

护航脱贫攻坚 纪委在行动

■ 本报记者 李磊 通讯员 林源

“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扶贫领域违规违纪问题线索52件61人，给予诫勉谈话、通报批评87人，党政纪处分17人。”这是今年以来，白沙黎族自治县纪委交出的一份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的成绩单。

今年以来，白沙黎族自治县纪委紧紧围绕精准扶贫，聚焦扶贫领域暗箱操作、弄虚作假、优亲厚友，以及扶贫领域干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构建全方位、无死角的监督格局，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坚决整治和查处扶贫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以正风肃纪的实际成果为脱贫攻坚保驾护航。

构建全方位、无死角的监督格局

“对大案要案要重拳出击，对蝇

2017市场监督管理论坛在海口举行

◀上接A01版

着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最大限度简化行政审批，发展的内生动力和社会活力不断增强，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下一步，要在内外市场互动、新旧业态并存的新阶段尽快提高我国市场监管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形成国际化的营商环境。

本届论坛还增设了商事制度改革成果发布版块，分别以商事制度改革大事记、商事制度改革成效研究报告两种形式展现商事制度改革以来的丰硕成果。

本届论坛由国家工商总局和海南省人民政府联合主办，中国市场监督管理学会、海南省工商局和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承办。各省区市、计划单列市及副省级市工商和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同志、相关业务处室及学会负责人，有关政府部门、研究机构和企业代表约315人参加本次论坛。

省委常委、海口市委书记张琦，副省长李国梁出席了本届论坛。

东南亚美食文化产业园落户海口高新区

本报海口9月7日讯（见习记者梁君穷 通讯员史珍萍）近日，马来西亚福昇集团与海口国家高新区签署项目合作协议，将在美安科技新城投资1.2亿元，建设“一带一路”东南亚美食文化产业园，助力“一带一路”建设。

9月6日，马来西亚福昇集团总经理戴敬仁再次带领国内专业投资团队到海口，与高新区主要负责人对接洽谈，双方举行了项目签约仪式。

“我之前一直以为到中国发展是一件很困难的事，但高新区高效的工作作风，务实的工作态度，让我们企业坚定了投资的信心。”戴敬仁表示，他回国后将以此为契机，带动马来西亚更多优质企业到高新区发展，以海南为中心辐射全中国。

据悉，该项目将在美安科技新城建设马来西亚美食中国生产基地，同时将建设沉香系列衍生品（包括面膜、咖啡、饼干等）生产线以及东南亚特色食品生产线。马来西亚福昇集团是东南亚地区在沉香研发制造业及餐饮行业具有较高知名度的企业集团，拥有多项专利造香技术，同时参与餐饮等多种行业。

此外，9月22日、24日将分别有两批马来西亚知名企业家考察团到高新区实地考察。

以更高标准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上接A01版

于强调，看到海南生态文明建设成绩的同时，大家也要清醒地看到仍存在的问题。他提出，决定稿的内容要实在管用、具有可操作性。要在认真总结建省以来我省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基础上，以更高标准明确未来的目标和举措，健全更完善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有力指导海南生态文明建设继续走在前列、作出示范。与此同时，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还应该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普及生态文明法律法规、科学知识，提高公众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形成生态文化，营造出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

省政协党组副书记马勇霞，副主席史贻云、陈莉、王应际、丁尚清，秘书长王雄出席会议。

海南为青山绿水 碧海蓝天立法获赞

◀上接A01版

在单项立法中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建立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比如，省人大常委会在制定《海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时，针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部部分群众因生产活动受到限制导致生活困难，经济发展与水源保护之间矛盾较为突出的问题，为调动保护饮用水水源的积极性，促进保护区经济与水源保护的协调发展，对建立健全饮用水水源生态补偿机制作出了具体规定。

用最严格的保护制度，筑牢生态底线

我省坚持通过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最严格的管理措施、最严厉的处罚。”来解决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治理问题，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在法治轨道上有序推进。四个“最”，表达了海南在生态环保立法上从严的决心。

在“最严格的管理措施”方面，为加强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和管理，我省在修订《海南省自然保护区条例》时，坚持严格保护、严加管理、严禁建设的原则，对自然保护区的管控措施，除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外，还增加规定禁止在自然保护区内引入、应用转基因生物、外来物种，禁止挖土活动。

在对环境违法行为的严厉处罚方面，除执行环境保护法规定的按日计罚外，海南还在部分法规中加大了处罚力度。如《海南经济特区森林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规定》，对在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开发森林旅游项目的行为最高可处以100万元的罚款。

陆海并举，立法精细打造山水林田湖海共同体

独具海南特色的立法经验，以立法的方式打造山水林田湖海共同体，收获了不少与会者的点赞。

海南从山、河、湖库、海等生态资源的特点出发，加强对陆地和海洋环境保护——为破解林地、土地、海域管理中影响发展的突出问题，2014年省人大常委会修订林地管理条例、土地管理条例和海域使用管理法实施办法，推动林地、土地、海域资源审批制度改革，加强稀缺资源的集中管理。

采取“一园一法”“一河一法”的立法模式，增强法规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实效性——为加强流域水资源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分别制定了《海南省南渡江生态环境保护规定》《海南省松涛水库生态环境保护规定》和《海南省万泉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定》。

立法加强对红树林、珊瑚、砗磲等海南珍稀物种资源的保护——对《海南省红树林保护规定》进行全面修订，进一步遏制红树林大面积遭受破坏的态势。特别是2016年省人大常委会第三次对《海南省珊瑚礁和砗磲保护规定》进行修订，将砗磲纳入保护范围，对砗磲及其制品，从海上采挖、捕捞到市场买卖交易直至物流运输，作了全面禁止规定。

针对我省非法采砂屡禁不止等环境资源保护中的突出问题，省人大常委会还制定了《海南省河道采砂管理规定》，以立法寻求治本之策，有力促进了我省河道采砂管理工作实现从多头管理到统一管理、从无序滥采到有序开采的转变。

加强备案审查，保障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正确实施

为真正把“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这一理念和相关制度落到实处，我省还注重加大对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市县人大决定决议的备案审查工作力度，对其执行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主动审查。

显然，海南在生态环境立法方面的经验，收获了不少与会人员的点赞——短短十分钟的发言，不少与会人员手中记录的笔一直没有停，发言完毕，收获了台下一片掌声。会议结束后，就有不少兄弟省市的参会人员与海南的参会同志继续就发言中的立法经验进行交流。

许俊介绍说：“海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海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继续加强和完善生态立法，坚持用最严格的法制保护好海南的青山绿水和碧海蓝天，精心守护海南的最强优势和最大本钱，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生态文明示范区，为全国人民打造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的美好新海南。”

（本报南宁9月7日电）

国家海洋督察 进行时

国家海洋督察组向我省移交第十五批交办件

本报海口9月7日讯（记者陈雪怡 特约记者邓韶勇）9月7日，国家海洋督察组（第六组）向我省移交第十五批群众信访举报件，共计3件，主要涉及违规围填海、陆源排污等内容。省海洋督察分办组已将第十五批交办件分发至儋州市、临高县和洋浦经济开发区。

今天，收到移交的第十五批交办件后，针对有交办件反映“临高县新盈镇安全村海边有个渔船临时靠港

的小码头，海边垃圾多”的情况，临高县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前往现场展开调查，暂未发现交办件举报的有垃圾堆积海边的小码头。

洋浦经济开发区等地，也于第一时间组织相关部门就交办件内容进行分工部署，并赶赴现场对交办案件基本情况进行初步核查。

此外，针对第十四批交办件中有反映“海口市假日海滩往西方向有一个人造湖，施工已有两年，严重

破坏海洋环境，影响景观”的情况，海口市相关部门经实地调查，判断交办件所述的位置是秀英区滨海大道西段五源河桥处，项目为五源河综合整治工程，属于南渡江引水工程的子项，该项目规划、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环评报告等，均通过国家相关部委审批，项目手续完备。

该工程于2016年10月进场施工，目前已完成入海口段河道疏浚，项目建成后将提高五源河防洪排涝

能力。工作人员现场调查发现，当河道水位过低时，临海侧沙滩将裸露凸出（拦门沙），疑似河道被沙滩拦堵而成的湖，故交办件所述的问题不属实。

据悉，五源河综合整治工程入海口段主体工程计划于今年10月完工，届时周边环境将恢复，达到“水清、岸绿、景美、民乐”的生态景观效果。下一步，海口市相关部门也将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加大施工强度，做好收尾工作，尽快投入使用。

海洋督察交办件(1-10批)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昌江)

序号	受理编号	市县	投诉举报主要内容	办理进展情况
1	[2017]085号	昌江	海南岛鱼排养殖、海上作业、围填海造地，生活垃圾排放，严重影响了海洋环境，请国家海洋相关部门建立制度，规范用海，保护海洋环境。	经查：情况属实。 整改：组织120人对海尾、昌化、新港等地的港口和沿岸进行环境卫生整治；对于暂时存放鱼获物的非养殖鱼排及时清理处理。安排人员每天至少巡视1次，巩固整治工作成果。
2	[2017]103号	昌江	昌江海尾镇海楼街周边防护林，被砍伐改造成养殖场，养猪、养螺。养殖污水直排入海，严重污染海水，臭气熏天。	经查：海尾镇海楼街海防林一带养螺场1户、养猪户5户，养殖废水未经处理通过管道直接排入大海以及海防林地面。 整改：经套图核实有一养猪场涉嫌擅自改变林地用途，已向其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养殖户限期退出养殖，或者搬迁至符合养殖条件的异地进行养殖。

注：本报将陆续刊登我省各沿海市县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